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1901201000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各级各部门的工作部署，研究全乡教育工作的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2.研究提出全乡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全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规划教育改革及教育发展的重点、结构、规模和步骤，指导并协调实施工作。

3.综合管理和协调指导全乡的基础教育；指导协调全乡教育教学的工作。

4.统筹管理教育经费；参与拟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本建设投资的计划；负责教育经费和补助专款、教育基本建设专款的分配、管理；监督各校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等。

5.负责学校教职工管理工作。统筹规划学校教育系统教职工队伍建设；按照主管权限，做好学校教师的推荐、考察、讨论、审批、任免和上报工作；组织实施学校教师资格制度。

6.规划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掌握分析教职工和学生的思想状况，及时处理好突发性的重大问题。对学校的各项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总结经验，表彰先进，研究和解决存在问题。

7.指导各村完小做好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及国防教育工作；综合协调、指导全乡青少年学生校外教育工作。

8.指导各村完小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评估工作，组织对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督导与评估。

9.指导督促学校的纪检、监察和审计工作。

10.指导各村完小安全卫生工作，及时处置突发性的重大问题。

11.指导、管理学校的教育教学业务；统筹指导学校执行国家规定的课程设置方案、时间安排。

12.统筹规划并指导学校信息技术教育、教学仪器和实验设备的配置工作。

13.指导学校勤工俭学工作。

14.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统计、分析和发布。

15.承担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落实《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加强学校管理，深化课程改革，着力队伍建设，提升教育质量，凸显办学特色，丰富办学内涵，全力打造优质教育品牌，全面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努力出办人民满意的山区教育。以“为师生的发展和幸福服务”为办学宗旨，锁定“活力校园、质量校园、幸福校园”的办学目标，坚定不移地坚持“三香悠远、润泽人生”的办学理念，促进学校规范管理、科学内涵发展、可持续发展。

1.校舍及文化建设目标：抢抓机遇、攻坚克难，不断完善校舍建设，全力巩固好基础设施建设和教育信息化建设成果，不断改善校园环境和办学条件，全力推进“一校一品”校园文化建设，全面巩固“三香校园”特色文化，努力提升环境育人、文化育人功能。

2.教育教学质量目标:(1)大力推进课改及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提高办学效益,学年末,教育体育局组织的教育教学及科研工作目标管理考评结果不低于二等奖;(2)努力提升教师素养和学生综合素养,学校组织师生参加各级各类竞赛争一保二。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2021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31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31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在职在编事业人员131人(含工勤人员1人)。

离退休人员66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66人。

实有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说明: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394.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91.22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8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3.14 万元，占总收入的 0.13%。与上年度对比增加 33.84 万元，增长 1.43%，增加的原因是：基本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增加；教师晋升上一级职称人员较多，工资性支出增加；校舍建设等项目工程款支出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28.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9.6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3.99%；项目支出 388.7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0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度对比支出增加 34.55 万元，增长 1.44%，增加的原因是：教师晋升上一级职称人员较多，人员调整变动导致各项人员经费增加，工资性支出增加；校舍建设等项目工程款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039.68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06.86 万元，下降 4.99%，主要原因由于教师编制数增加，教职工增加，但近年来学生生源减少，生均公用经费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028.5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9.5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1.

1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0.4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388.70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141.40万元，增长57.18%，主要原因全面改薄长效机制校舍建设资金增加、项目投资建设增加、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增加等。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2017年至2019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186.93万元，截止2021年底，铜厂乡中心幼儿园主体及附属工程已竣工决算，专项资金全部用于工程款，2019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0.41万元，已全部用于学前教育发展，保运转，添置办公设备等，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53.35万元，已发放至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手中，并已做好相应补助档案材料收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63.58万元，用于保运转、修缮、添置办公设备购置等，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49.73万元，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14.65万元，铜厂乡米苴小学综合楼及底尼浴室工程款19.44万元，项目已竣工，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0.62万元，已发放到义务教育在校学生。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00.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4%。与上年对比增加139.80万元，增长6.18%，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与资本性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5.教育（类）支出 1,812.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50%。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构建。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7.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2%。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抚恤金。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76.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35%。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23.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3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3.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 2020 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校本年及上年均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资产总额 3,775.9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27.60 万元，固定资产 3,031.1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416.52 万元，无形资产 0.67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786.0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37.33 万元，固定资产增加 770.64 万元，在建工程增加 168.03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 0.67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3775.97	327.60	3031.18	2567.62	15.63		447.93		416.52	0.67	

填报说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属于易门县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部门绩效自评表由教体局统一说明。故部门绩效自评情况（附表10-附表11）无数据。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将绩效管理作为“一把手”工程，成立了由党总支书记、校长任组长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各村完小校长及办公室人员组成的绩效管理办公室，切实制定好绩效管理实施方案，梳理好单位绩效管理业务流程，并按照绩效管理的各个环节，开展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和项目目标填报，对项目资金支付情况适时监控，同时对项目实施的绩效及时开自评。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按照本部门职能职责，2021年实现了以下目标：1.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办学效益；2.科研引领，提高教学质量；3.抓好单项工作，促进学校全面发展；4.辛勤耕耘，成果丰硕。

下步措施：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2.继续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培育一批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务实担当的教师；3.团结协作，扎实工作，务实创新，奋发有为，努力构建平安和谐校园，全力打造兰香、书香、墨香“三香”特色校园，努力办让彝乡人民满意的山区教育。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 2019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年初预算0.41万元，实际执行0.41万元，执行率100.00%；全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完成100.00%，达到学生全覆盖；下一步措施：明确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项目二 2021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年初预算43.15万元，实际执行30.42万元，执行率70.50%；完成2021年春秋两季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下一步措施：继续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项目三 2021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年初

预算 0.65 万元，实际执行 0.65 万元，执行率 95.38%；当年学生三免一补文具费已经全部完成补助，覆盖率 100.00%，有结余资金是因为学生人数减少；下一步措施：减轻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项目四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72.40 万元，实际执行 72.40 万元，执行率 70.99%；本年度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的 70.99%，公用经费覆盖全体学生。下一步措施：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5.项目五 2017 年至 2019 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28.42 万元，实际执行 28.42 万元，执行率 99.30%，完成附属幼儿园装修和采购项目并投入使用。下一步措施：继续与财政对接，对后续学校闲置校舍进行功能改造。

6.项目六 2021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0.62 万元，实际执行 0.62 万元，执行率 1.61%，确保幼儿园的正常运行，明确学前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购买添加办公用品及设备。下一步措施：明确学前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7.项目七 2016 至 2018 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153.53 万元，实际执行 153.53 万元，执行率 6.29%，五个工程相继完成，

待验收后完成付款。下一步措施：继续与财政对接，对后续学校闲置校舍进行维护改造。

8.项目八 2021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44.47 万元，实际执行 44.47 万元，执行率 45.81%，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完成每月营养餐补助。下一步措施：进一步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

9.项目九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33.49 万元，实际执行 33.49 万元，执行率 32.46%，确保我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做好教师培训，购置教学设备，添置办公用品，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下一步措施：进一步确保我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10.项目十乡(镇)、街道 2021 年项目经费，年初预算 0.60 万元，实际执行 0.60 万元，执行率 1.67%，结合节日组织学生参加相关活动，下一步措施：积极争取资金，改善留守儿童之家建设，添置物品设备，大力开展学生活动，提高学生学习能力。

11.项目十一 2021 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1.74 万元，实际执行 1.74 万元，执行率 0.57%，通过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确定补助人员名单，下一步措施：继续贯彻落实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认定办法，帮

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入学率率。

12.项目十二 2021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40.00 万元，实际执行 40.00 万元，执行率 0.02%，工程前期已经完成工程设计及蓝标造价，下一步措施：有效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在我校部分学校实施校舍维修项目，消除部分校舍存在的不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

13.项目十三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38.86 万元，实际执行 38.86 万元，执行率 0.03%，确保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行。下一步措施：明确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购买添加办公用品及设备，教学开展正常，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14.项目十四 2021 年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5.00 万元，实际执行 5.00 万元，执行率 100.00%，按时完成采购及安装使用，提高校园安全防范。下一步措施：明确经费支出范围，消除部分校舍存在的不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

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

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支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190120111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12,21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8,404,117.5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1,353.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78,010.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64,859.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36,80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43,570.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283,794.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84,774.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244,549.17
总计	30	27,528,344.08	总计	60	27,528,34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3,943,570.06	23,912,216.56						31,353.50
			教育支出	18,063,892.66	18,032,539.18						31,353.50
			20502 普通教育	18,063,892.66	18,032,539.18						31,353.50
			2050201 学前教育	1,796,209.25	1,796,209.25						
			2050202 小学教育	16,249,555.93	16,218,202.43						31,353.5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127.50	18,12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010.68	1,878,01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0,812.48	1,820,812.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0,812.48	1,820,812.48						
			20808 抚恤	57,198.20	57,198.2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198.20	57,198.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4,859.70	1,764,859.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4,859.70	1,764,859.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5,228.90	985,228.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9,630.80	779,63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6,807.00	2,236,80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6,807.00	2,236,80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576.00	2,006,57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0,231.00	230,23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283,794.91	20,396,753.00	3,887,041.91			
205	教育支出			18,404,117.53	14,517,075.62	3,887,041.91			
20502	普通教育			18,404,117.53	14,517,075.62	3,887,041.91			
2050201	学前教育			1,883,249.25	9,898.00	1,873,351.25			
2050202	小学教育			16,445,130.78	14,507,177.62	1,937,953.1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5,737.50		75,73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010.68	1,878,01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0,812.48	1,820,812.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0,812.48	1,820,812.48				
20808	抚恤			57,198.20	57,198.2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198.20	57,198.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4,859.70	1,764,859.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4,859.70	1,764,859.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5,228.90	985,228.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9,630.80	779,63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6,807.00	2,236,80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6,807.00	2,236,80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576.00	2,006,57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0,231.00	230,23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12,21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8,122,651.24	18,122,651.2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78,010.68	1,878,010.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64,859.70	1,764,859.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36,807.00	2,236,80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12,216.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02,328.62	24,002,328.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9,638.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9,526.17	79,526.1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9,638.2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081,854.79	总计	64	24,081,854.79	24,081,85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69,638.23	112,028.23	57,610.00	23,912,216.56	20,364,250.94	3,547,965.62	24,002,328.62	20,396,753.00	20,285,052.64	111,700.36	3,605,575.62	79,526.17	79,526.17				
205			教育支出	169,638.23	112,028.23	57,610.00	18,032,539.18	14,484,573.56	3,547,965.62	18,122,651.24	14,517,075.62	14,405,375.20	111,700.36	3,605,575.62	79,526.17	79,526.17				
20502			普通教育	169,638.23	112,028.23	57,610.00	18,032,539.18	14,484,573.56	3,547,965.62	18,122,651.24	14,517,075.62	14,405,375.20	111,700.36	3,605,575.62	79,526.17	79,526.17				
2050201			学前教育				1,796,209.25	9,898.00	1,796,209.25	1,796,209.25	9,898.00		9,898.00	1,786,311.25						
2050202			小学教育	112,028.23	112,028.23		16,218,202.43	14,474,675.56	1,741,526.87	16,250,704.49	14,507,177.62	14,405,375.20	101,802.36	1,743,526.87	79,526.17	79,526.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7,610.00		57,610.00	18,127.50		18,127.50	75,737.50				75,73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010.68	1,878,010.68		1,878,010.68	1,878,010.68		1,878,01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0,812.48	1,820,812.48		1,820,812.48	1,820,812.48		1,820,812.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0,812.48	1,820,812.48		1,820,812.48	1,820,812.48		1,820,812.48							
20808			其他				57,198.20	57,198.20		57,198.20	57,198.20		57,198.2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198.20	57,198.20		57,198.20	57,198.20		57,198.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4,859.70	1,764,859.70		1,764,859.70	1,764,859.70		1,764,859.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4,859.70	1,764,859.70		1,764,859.70	1,764,859.70		1,764,859.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5,228.90	985,228.90		985,228.90	985,228.90		985,228.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9,630.80	779,630.80		779,630.80	779,630.80		779,63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6,807.00	2,236,807.00		2,236,807.00	2,236,807.00		2,236,80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6,807.00	2,236,807.00		2,236,807.00	2,236,807.00		2,236,80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576.00	2,006,576.00		2,006,576.00	2,006,576.00		2,006,57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0,231.00	230,231.00		230,231.00	230,231.00		230,23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20,846.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700.3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58,316.10	30201	办公费	25,660.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305,622.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7,828,647.5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0,812.48	30206	电费	155.2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5,228.9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9,63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012.66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6,57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96.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206.2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9,927.7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57,198.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07,008.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300.3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6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0,285,052.64	公用经费合计					111,70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朝厂乡中心小学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												
说明：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国内接待费	8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一）行政单位	23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说明：本部门无“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编制单位：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属于易门县教育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部门绩效自评表由教体局统一说明。故部门绩效自评情况（附表10-附表11）无数据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总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2022					---			
2023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 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其他需说明事 本部门属于易门县教育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部门绩效自评表由教体局统一说明。故部门绩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1	0.41	0.4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1	0.41	0.4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从2018年秋季学期起，全市建立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市属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不低于600元/生·年执行，现执行标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确保不低于现保障水平。各县区的拨款标准不得低于400元/生·年，2020年调整至不低于600元/生·年。各县区可根据地方财力情况，在不低于最低拨款标准的前提下研究制定本地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1〕159号文件“对具有办学资质、年检合格的学前教育机构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行每生每年1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由市县(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共同承担”的政策继续执行。</p> <p>二、确保幼儿园的正常运行，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幼儿园按规定使用。明确学前教育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三、做好该项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该项目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p>			全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完成100%，达到学生全覆盖。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90	%	95	15.00	14.00	积极协调，向上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95	15.00	14.00	积极协调，向上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700	%	100	20.00	20.00	保证学前教育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	80	%	95	30.00	28.00	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家长对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长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2表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15	43.15	30.42	10.00	70.50	7.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15	43.15	30.42		70.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			完成2021年春秋两季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数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寄宿生人数	=	1000	元	1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人数	=	500	元	5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年限	<=	6	年	根据学生情况相继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5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3表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5	0.65	0.62	10.00	95.38	9.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5	0.65	0.62		95.3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			当年学生三免一补文具费已经全部完成补助，覆盖率100%，有结余资金是因为学生人数减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符	=	100	%	100	25.00	25.00	严格把关补助对象标准，全面覆盖不遗漏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25.00	25.00	资金拨付及时，学校组织补助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学生学业完	>=	9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5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4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40	72.40	51.40	10.00	70.99	7.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40	72.40	51.40		70.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50元/生·年，初中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及时足额保障。			本年度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的70.99%，公用经费覆盖全体学生。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6.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650	人	6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	=	491	人	49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社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	>=	10	%	9.8	10.00	9.8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	>=	90	%	92	15.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	15.00	1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9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5表

项目名称	2017年至2019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42	28.42	28.22	10.00	99.30	9.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42	28.42	28.22		99.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全县32所学校闲置校舍进行功能改造			完成附属幼儿园装修和采购项目并投入使用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5	个/标段	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95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0	%	95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5	10.00	9.5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43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6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2	0.62	0.01	10.00	1.61	0.1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2	0.62	0.01		1.6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从2018年秋季学期起，全市建立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市属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不低于600元/生·年执行，现执行标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确保不低于现保障水平。各县区的拨款标准不得低于400元/生·年，2020年调整至不低于600元/生·年。各县区可根据地方财力情况，在不低于最低拨款标准的前提下研究制定本地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			确保幼儿园的正常运行，明确学前教育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购买添加办公用品及设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6.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	0	10.00		款项未支付，加强协调，争取尽快支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700	元	7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80	%	90	30.00	2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长满意度>		90	%	95	10.00	9.50	加强政策等宣传，提高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6.66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7表

项目名称		2016至2018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53	153.53	9.65	10.00	6.29	0.6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53	153.53	9.65		6.2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股水学生浴室10.5万元、米苴小学综合楼98.93万元、米苴小学学生餐厅16.8万元、米苴小学浴室6.3万元、铜厂小学浴室21万元，共计153.53万元。			五个工程相继完成，待验收后完成付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9749	平方米/个	9000	15.00	14.00	部分附属工程尚未完成，后期继续施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9	%	99	15.00	14.00	工程相继验收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95	20.00	19.00	工程基本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95	30.00	28.00	部分工程已经投入使用，大大改善师生生活条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5	10.00	9.50	师生比较满意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13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8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47	44.47	20.37	10.00	45.81	4.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47	44.47	20.37		45.8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级学校的农村学生实施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补助标准为4元/生/天，全年按在校200天计算，按800元/年/生的标准测算。			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完成每月营养餐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补助不遗漏，做到全覆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10.00	10.00	补助不遗漏，做到全覆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知晓率	>=	95	%	96	30.00	28.00	做好宣传工作，让补助对象对相关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	10.00	9.50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对象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8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9表

项目名称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49	33.49	10.87	10.00	32.46	3.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49	33.49	10.87		32.4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人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确保我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做好教师培训，购置教学设备，添置办公用品，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619	人	61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	=	478	人	47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村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	>=	10	%	9.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	=	100	%	90	10.00	9.00	积极协调部门，争取完成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	>=	90	%	95	15.00	14.00	加大政策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	>=	90	%	95	15.00	14.00	做好宣传，提高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25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0表

项目名称	乡(镇)、街道2021年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0	0.60	0.01	10.00	1.67	0.1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0	0.60	0.01		1.6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争取资金，改善留守儿童之家建设，添置物品设备，大力开展学生活动，提高学生学习能力。			结合节日组织学生参加相关活动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守儿童受助人	>=	98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	>=	95	%	95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群满意度	>=	95	%	95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庭满意度	>=	95	%	95	5.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6.17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1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4	1.74	0.01	10.00	0.57	0.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4	1.74	0.01		0.5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入学率。			通过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确定补助人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	90	%	0	15.00		积极与部门对接，积极争取资金发放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300	%	3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期教育资助	<=	3	年	3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幼儿满意度	>=	95	%	95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5	%	95	5.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3.06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2表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0.01	10.00	0.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0.01		0.0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在我校部分学校实施校舍维修项目，消除部分校舍存在的不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校园围墙挡墙建设40万元。			工程前期已经完成工程设计及蓝标造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1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根据实际情况定	%	0	15.00		前期工作尚未完成。未开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	0	15.00		前期工作尚未完成。未开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50	20.00	10.00	前期工作尚未完成。未开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0	30.00		前期工作尚未完成。未开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30	10.00	3.00	前期工作尚未完成。未开工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未及时下达资金，前期工作尚未完成。未开工。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3.00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3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86	38.86	0.01	10.00	0.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86	38.86	0.01		0.0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确保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行。明确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购买添加办公用品及设备，教学开展正常。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6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661	人	66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	>=	525	人	52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比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0	10.00		积极协调，争取资金，加快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	>=	100	%	98	15.00	1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	15.00	1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77.80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4表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铜厂小学安防及视频采集设施建设5万元。			按规定，按时完成采购及安装使用，提高校园安全防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	98	%	100	20.00	20.00	按规定，按时完成采购及安装使用，提高校园安全防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	98	%	100	15.00	15.00	按时完成采购及安装使用，全面进行验收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100	15.00	15.00	按时完成采购及安装使用，全面进行验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5	30.00	28.00	加大使用率，确保校园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加大使用率，确保校园安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